

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中电新源股权转让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持有的中电新源智能电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新源”)89.69%的股权转让给南京建都建设有限公司,转让价款为3,587.6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14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中电新源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9)。截止目前,中电新源股权转让相关事项已完成,具体情况如下:

一、中电新源股权转让全部价款已支付

2019年12月13日,公司与南京建都建设有限公司于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公司将所持有的中电新源89.69%的股权转让给南京建都建设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价款为3,587.6万元,于股权转让协议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股权转让价款的60%,于股权转让工商变更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股权转让价款的40%。

2019年12月16日,公司收到第一期股权转让款2,152.6万元(股权转让价款的60%);2019年12月26日,公司收到第二期股权转让款1,435万元(股权转让价款的40%)。综上,公司已收到全部股权转让价款共计3,587.6万元。

二、中电新源股权转让的工商登记已完成

2019年12月18日,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已完成,公司不再持有中电新源股权。同时,中电新源董监高及法定代表人已变更为南京建都建设有限公司指定人员,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三、公司为中电新源申请银行借款而提供的担保已解除

2017年7月,中电新源因5号厂房及综合楼项目向南京银行申请了5,000万元的基建贷款。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为上述基建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截至《股权转让

协议》签署时, 上述基建贷款的贷款本金余额为 3,250 万元。

2019 年 12 月 17 日, 中电新源已向南京银行归还上述剩余贷款本金余额 3,250 万元及相应利息, 公司的担保义务相应解除。

四、中电新源所欠公司应收账款、流动资金借款已清偿

公司与南京建都建设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时, 中电新源对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应付款项共计 3,861.43 万元。其中: 中电新源欠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应收账款合计 661.43 万元, 欠公司流动性资金借款 3,200 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中电新源已向公司清偿上述应收账款 661.43 万元及流动资金借款 3,200 万元。

特此公告。

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2 日